

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4月14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7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董事罗凯捷、董事沈潇君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：

公司因日常经营的需要拟向关联方金华市机电设备厂（普通合伙）租赁房屋作为公司子公司浙江环钻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的办公室，租金11万元/年，租期3年，预计2017年度房屋租金不超过8万元人民币；

公司因日常经营所需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董事长兼总经理罗凯捷租赁商务用车一辆。2016年8月26日，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罗凯捷签订了车辆租赁合同。车辆租赁费8500元/月，合同期限一年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通过银行转账形式一次性支付租赁费（详见公告编号2017-003）。合同到

期后，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与罗凯捷签订租赁合同。公司预计2017年度上述租金不超过12万元人民币。

上述关联交易将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的价格或收费标准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，无需经过第三方同意、审批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 (如适用)	法定代表人 (如适用)
金华市机电设备厂（普通合伙）	金华市人民东路 368号	普通合伙企业	罗瑞军
罗凯捷	上海市嘉定区菊 城路33号	不适用	不适用

(二) 关联关系

关联方金华市机电设备厂（普通合伙）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罗凯捷之父母实际控制的企业。

关联方罗凯捷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。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室及租赁车辆的关联交易将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的价格或收费标准。

四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租赁办公室、租赁车辆的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，将保证交易符合相关程序，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原则，交易过程透明，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，不会对其造成任何风险，也不存在损害其权益的情形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8日